

六、响应函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的征集公告和征集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提供的全部采购标的的报价进行完全响应。

2. 我方根据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責任和義務，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內完成履約，并通过买方验收。

3. 我方已詳細審核全部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 求，包括本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 求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參考資料及有關附件，我方正式認可并遵守本次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 求，并对此项目各項條款、規定及要 求均無異議。我方知道必須放棄提出含糊不清或誤解問題的權利。

4. 我方同意從本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 求規定的申請文件開啟日期起遵循本文件，并在本文件規定的申請文件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約束力。

5. 我方聲明申請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資料均真實無誤、及時、有效，企業運營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資料不實而造成的責任和後果由我方承擔。我方同意按照貴方提出的要 求，提供與申請有關的任何證據、數據或資料。

6. 我方接受本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 求規定的採購需求、費用結算及支付方式、用戶反饋和評價機制、入圍供應商的清退機制等相關要 求。

7. 我方承諾不會出現以下情形：

- （1）未按照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 求確定的事項進行履約；
- （2）將政府採購合同轉包；
- （3）提供假冒偽劣產品；
- （4）擅自變更、中止或者終止框架協議和政府採購合同。

8. 我方鄭重承諾：

（1）在履行本項目項下任何合同時，均將嚴格遵循獨立、客觀、公正、誠實信用的原則，堅決維護委託人利益，不損害社會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權益，并对出具的審查報告依法承擔相應法律責任。

（2）我單位近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內，從未因違反“公平誠信”原則受到任何行政主管部門的行政處罰，未在各類行政、司法訴訟中因違約、

侵权等行为导致败诉，且不存在任何借用、挂靠他人资质或允许他人挂靠本单位资质的不良记录。

(3) 我单位“安徽明哲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普通合伙企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非任何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分公司、分支机构或分所，完全符合本项目的申请人资格要求。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安徽明哲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